

# 2022 年 8 月 15 日香港註冊散貨船 “COSCO WUYISHAN” 在海上發生的致命意外

## 1. 事故簡報

- 1.1 2022 年 8 月 15 日 2030 時，香港註冊散貨船 “COSCO WUYISHAN”（該船）在墨西哥韋拉克魯斯海域漂航，在進行貨艙清潔時發生致命事故。
- 1.2 2022 年 8 月 15 日 1310 時，該船船員開始在墨西哥韋拉克魯斯海域進行貨艙清洗作業（清洗作業），為下一航次裝載鋼材做準備。1900 時，除 1 號貨艙（貨艙）艙底，清洗作業已完成。一名高級水手（水手）、木匠和水手長進入貨艙清潔其艙底。約 1952 時，在貨艙內安裝了 1 盞用於照明的便攜式貨艙燈（貨艙燈）。為了檢查貨艙右污水井（污水井）內的清潔程度，水手試圖用手移動貨艙燈照亮污水井。2030 時，水手因觸電突然倒在艙底板上。該船船員對水手進行了急救處理，包括在岸上醫療指導下進行了心肺復蘇急救。心肺復蘇急救一直持續到岸上醫生到達。不幸的是，2022 年 8 月 16 日 0109 時，水手被岸上醫生證實不治。
- 1.3 調查發現，意外肇事原因是船員未能按照《商船海員安全工作守則》（《守則》）的要求，使用低壓手提燈或採取適當的預防措施避免在潮濕的環境下觸電；船員未能按照《守則》和船上安全管理制度的要求，妥善召開工前會議，包括貨艙清潔前的風險評估；船員在使用貨艙燈時缺乏使用便攜式貨艙燈時避免觸電的安全意識；船上安全管理制度未能將在貨艙內工作時使用電氣設備的風險列為船上的主要風險之一。

## 2. 汲取教訓

為避免日後在作業時發生類似事故，船舶管理公司、所有船長、高級船員和船員應注意(1) 至 (4)項，而船舶管理公司也應注意(4)項和 (5) 項：

- (1). 嚴格按照《守則》的相關要求，使用低壓手提電燈或採取適當的預防措施避免在潮濕的環境下觸電；
- (2). 嚴格按照《守則》和船上安全管理制度的要求，妥善召開工前會議，包括貨艙清潔前的風險評估；
- (3). 加強船員有關使用便攜式貨艙燈時避免觸電的安全意識；

- (4). 確保船員在貨艙工作時嚴格遵守船上安全規定；及
- (5). 確保船上安全管理制度把在貨艙內工作時使用電氣設備的風險列為船上的主要風險之一。